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高新区深入贯彻落实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豫政办明电〔2019〕28号）等相关文件，围绕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下简称“自创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区”）、高新区“三区”融合发展建设重点工作，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创新信息公开方式，积极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对自创区、自贸区、高新区各类创新创业主体的服务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创新创业主体和社会公众对三区融合发展建设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一）强化组织领导，形成政务公开工作合力。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实效、利于监督的原则，调整充实高新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和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人员，形成党工委、管委会领导主管，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负责日常工作，乡镇、街道和区属各部门分工配合的工作格局，持续增强工作合力。

（二）着力多平台解读回应，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拓宽。形成了政务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网络，河南电视台、河南日报、洛阳电视台、洛阳日报等主流媒体，以及组织创新创业重大活动展览展示等全方位公开渠道。高新区实时更新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审计、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与民生、公共监管、扶贫等重点领域栏目信息，及时发布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相关政策解读。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1521条，发布要闻近260篇；以管委会、管委会办公室名义印发文件64份、规范性文件3份，实际公开文件52份，经保密审查不予公开文件12份，所有公开的文件均通过高新区保密领导小组审查；解读及评论性文章100余篇；门户网站更新信息1920条，新浪发布微博3321条，总阅读量达565万余次；。

（三）夯实公开工作基础，加强教育培训。全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和培训交流会议，集中学习相关法规条例，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主体为丰李镇和各街道办事处。对照洛阳市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台账，要求丰李镇、各街道办事处和区属各部门必须对主动公开信息进行清理、保密审查，逐步从“要我公开”向“我要公开”转变，为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161	42592.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6	0	0	0	0	0	3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6	0	0	0	0	16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	0	0	0	0	2
	(七) 总计		32	0	0	0	0	3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1	0	0	2	2	6	0	0	8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高新区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愿望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在公开的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下步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2020年,高新区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多形式、多渠道进行政务公开,进一步拓展覆盖面,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进一步加大网上公开力度,接受社会的监督;抓好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继续将“三公经费”作为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在督促检查落实上下功夫,从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和最关注的环节抓起,严格办事纪律,提高工作效能,优化服务质量,努力开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局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8年至今,高新区积极推进“三区”融合,辖区内行政许可审批、行政执法等相关职能由自贸区相关委局承接。2019年12月27日,洛阳市委常委(扩大)会议通过《关于积极推进“三区”融合实现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高新区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加快完成“三区”融合工

作任务。